

证券代码：002131

证券简称：利欧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6-116

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16年10月2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，并通过电话进行确认，本次会议于2016年10月2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，实际出席8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与会董事就议案进行了审议、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 审议通过《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100%。

有关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10月29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上的《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117）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《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。

二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100%。

2016年8月，公司完成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一期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，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9,934,000股。2016年9月，公司完成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上海智趣广告有限公司100%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，发行股票67,336,883股。

上述事项完成后，公司总股本由1,509,427,649股增加至1,606,698,532股，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,509,427,649元增加至1,606,698,532元。根据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现同意修订公司章程中有关公司注册资本、公司股本等相关条款，并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。

三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 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100%。

有关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10月29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118）。

四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 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100%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有关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10月29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119）。

五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 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100%。

同意聘任石钰女士为公司审计总监、审计部负责人。

有关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10月29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120）。

六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16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100%。

有关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10月29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召开2016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121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10月29日